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

(一期)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

委托部门：叶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

评价机构：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摘 要	I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8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8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0
三、综合评价过程及指标分析	11
(一) 总体评价结论	11
(二) 指标分析	13
四、项目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1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7
六、有关建议	19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0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1
附件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表	22

摘要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有关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根据叶县财政局工作部署，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受托开展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复核等工作，于 2022 年 12 月初步完成评价工作。现将主要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叶县龙泉乡草厂街北侧，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和设备购置两大类。其中，**建设工程施工**主要实施内容包括新建产品存放中心（集展厅、研发等功能）1 座，建筑面积 1500 m²；新建褐松茸等一工厂化仿生态智慧菇房 15 座，配套建设能源输出、能量转换、仿生态系统、能源控制养菌床架等辅助设备，占地面积 3000 m²。2022 年 8 月，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河南致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并于 8 月 29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工期 180 日历天，实施周期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目前，该项目施工进度已完成合同内容的 82%，尚未完工验收。**设备购置**内容包括磁悬浮双效离心热泵全热回收机组、电脑调节阀、上料覆土一体机等 16 种设备，包含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售后服务等。2022 年 9 月，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标，

确定河南颍恒环境设备有限公司作为设备供应商。

该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000 万元，全部为统筹整合资金。签订合同金额共计 2,993.59 万元，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264.94 万元、设备购置合同金额 728.65 万元。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2,095.47 万元，完成合同支付进度的 70%。其中，建设工程施工支出 1731.47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77%；设备购置支出 364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50%。

二、总体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问卷等形式对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 83.66 分，绩效评价级别为“良”。总体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合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监督管理有效，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及合同规定用途；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政府采购较为规范，叶县建立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入库项目内容完整，描述准确，范围合理，并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项目产出总体尚可，工程建设已完成合同约定进度的 82%，阶段性验收总体合格、工程质量达标。但该项目仍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指标与项目计划数不匹配，绩效监控及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高；项目开工不及时，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监理日志显示实际开工时

间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项目联农带农机制较为单一，利益联结机制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等问题，有待进一步优化改进。

三、主要成绩及经验做法

一是立足土地做文章，打造农业现代化产业园，有效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有序开展。龙泉乡按照全县“一乡一业”发展格局，把做大做强食用菌产业作为兴乡富民的有效途径和重要抓手，采取“企业+基地+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模式，联村共建、抱团发展，借助打造食用菌科技产业园的东风，引导“龙头”企业及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让更多群众参与到食用菌生产、加工、销售产业链上。同时，龙泉乡专门成立食用菌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制定《食用菌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集中整合资源，用好用活政策，开展“保姆式”服务，重点解决项目中遇到的技术、资金等问题，加速产业快速发展，带动村民发展高端菌菇种植，助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是各主管部门通力协作，实施过程分工明确、压实责任，有序推进项目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草厂街村委主要负责项目申报、对项目开竣工和实施情况进行公示，协调水电、用地、遇到突发性问题及时解决纠纷，保障群众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监督约束作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龙泉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督促施工进度，监督施工质量，协调村级与施工单位关系，遇到问题及时解决，保障项目按预期计划顺利实施，按时、高质完成

项目交付；叶县乡村振兴局主要对整体项目进度进行把控，督促指导各乡镇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保障项目实施过程中无偏差，对项目实施关键环节进行监督指导，委托监理负责质量把关，保障项目不存在质量问题。

四、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加强。一方面，绩效目标设置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不匹配。根据该项目入库申请表，财政资金计划建设内容其中之一为“智能自控系统、能量转换系统、铝硅镁种植床架 30 套”，但绩效目标产出数量指标“铝硅镁种植床架，自动化控制，温控，地热能源站设备等”指标值为“15 座”，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内容不一致，难以精准衡量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另一方面，部分绩效指标与实际情况脱节。如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时效及时性的指标值为不大于 92 天”，但实际签订的建设施工合同约定工期为 180 日历天，二者偏差较大。

二是项目实施进度同预期规划较为滞后。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已完成了村级申报、乡镇审核等基础性程序，但于 2022 年 6 月才编制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报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审批，2022 年 8 月 29 日龙泉乡人民政府完成采购工作，签订实施合同，合同工期约定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同项目入库申请表中项目实施建设期限“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偏差较大。同时，根据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报告，该项目拟于 12 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实

施工进度同监控时段预期计划相对迟缓。

三是项目过程管理精细化不足。首先，项目开工不及时。工程建设合同约定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但监理日志显示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及时开工建设。再次，设备采购合同缺失签订日期，合同约定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因此无法确定具体交货时间。最后，监理日志等项目过程监管材料不完善。根据提供的监理材料，监理日志仅日常记录监理工作情况、形象进度相关内容，对于日志中“机械设备投入及运行情况”“施工单位人员情况”等关键信息未有记录，监理效果难以把握。

四是利益联结机制较为单一。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为产业发展类项目，根据入库内容描述及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利益联结机制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此外，利益联结机制与联农带农机制描述较为简单、粗糙，无法充分发挥对项目实施的指导作用，如“集体年收益的 5%由龙泉乡人民政府结合辖区 35 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发展实际统筹分配使用”但具体使用情况和分配方案没有详细说明。

五、有关建议

一是合理设置项目目标，强化绩效目标约束指导。建议项目单位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当地农业发展阶段性特点和预期发展能力，结合平顶山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参照历史标准、通用标准等，合理设置项目目标，避免目标过高或过低，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约束作用。同时，合理

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水平。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并从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定量指标尽量精准、量化衡量，定性指标应充分结合地方实际与项目特点细化、分解为多个考核维度，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于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

二是项目前期做好合理的规划设计，强化项目进度管控。一方面，建议龙泉乡人民政府充分考虑项目建设与实施周期，合理规划项目计划实施进度安排，制定工作方案，认真编制项目建议书，做到理由、依据充分，基础资料全面；同时提高前期对项目了解深度，避免项目实施后实际施工进度和前期规划存在较大出入。另一方面，建议项目主管部门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理清并确定项目管理流程各环节的工作内容、时限要求、具体负责部门以及信息传递方向规范清晰，精细化程度和管理受控程度不断提高。细化绩效考核，进一步明确项目及时完工的重要性，在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和同业对标考核实施细则中完善考核具体内容和办法，定期对部门、员工的工作进行评价和考核，确保项目完工及时率。

三是完善项目联农带农和后续帮扶跟进机制。通过政策引导，根据受扶持村民自身条件与发展需求，与村民建立多形式的利益联结方式，如股份联结、订单联结、服务联结、劳务联结等形式，促进利益联结机制多样化，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避免出现复贫、返贫现象。同时，建议各乡镇政府和村委完善扶持项目后期帮扶跟进措施，并增加浮动收

益，保障实施效果。明确项目建设结束后，如何在一定期限内继续帮助受扶持村民持续收益等方式方法。可通过对扶持人口进行定期跟踪、反馈的方式，了解帮扶村有关设施投入使用、运营情况，以及村民实际生活情况，避免出现脱贫人口再次返贫等问题。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 (一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河南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有关要求，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根据叶县财政局工作部署，安策绩效大数据有限公司受托开展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评价组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复核等工作，于 2022 年 12 月初步完成评价工作。现将主要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以习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深刻把握现代化建设规律和城乡关系变化特征，顺应亿万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2020 年我国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助力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2020 年 1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明确指出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要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做好

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之年，也是乡村振兴全面展开的关键之年，做好农业农村工作特殊而重要。2022年1月14日，农业农村部出台《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农发〔2022〕1号），对培育脱贫地区特色产业、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提出明确要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文件精神，巩固河南省脱贫攻坚成果，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做好二〇二二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发展优势特色农业，推进优质小麦、花生、食用菌等十大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调整结构，优化品种，提升品质，做大做强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使全省优质专用小麦发展到1600万亩以上，优质花生种植面积1900万亩以上，食用菌产量达到180万吨左右。2021年11月23日，中共平顶山市委发布《关于制定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加快现代农业发展，支持红牛、鹌鹑、珍稀菌等产业做大做强，打造一批国家级农产品品牌和农业现代化产业园。

叶县位于平顶山市东南部，总面积1387平方千米，县辖3个街道、15个乡镇、553个行政村，常住人口702345人。目前，全县从事食用菌及相关产业企业共48家，其中农业合作社11家，龙头企业1家。全县食用菌产业发展总体上以香菇（含花菇）种植为主，总规模达300万棒，其中

单个行政村种植 10 万棒以上的有龙泉乡草厂村 80 万棒、北大营村 20 万棒、娄凡村 20 万棒等。为进一步提高农民种植户收入，推动完善农业基础设施，2022 年度叶县共投入财政资金 3,000 万元，为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提供了充分的资金保障。

2.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该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叶县龙泉乡草厂街北侧，项目实施内容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和设备购置两大类。其中：

建设工程施工：主要实施内容包括新建产品存放中心（集展厅、研发等功能）1 座，建筑面积 1500 m²；新建褐松茸等一工厂化仿生态智慧菇房 15 座，配套建设能源输出、能量转换、仿生态系统、能源控制养菌床架等辅助设备，占地面积 3000 m²。2022 年 8 月，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河南致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并于 8 月 29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工期 180 日历天，实施周期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目前，该项目施工进度已完成合同内容的 82%，尚未完工验收。

设备购置：采购内容包括磁悬浮双效离心热泵全热回收机组、电脑调节阀、上料覆土一体机、厢式出料机、网布清洗机、电脑管控指令终端、纯水机、喷水加湿模块系统、大门正压控制系统、新风预处理器、食用菌库箱式一体恒温冷凝机组、室内蒸发器、食用菌库箱式一体低温冷凝机组、分拣平台、冷库货架 16 种设备，包含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

试、售后服务等。2022年9月，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河南颍恒环境设备有限公司作为设备供应商。

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实施内容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实施内容
1	建设工程施工	新建产品存放中心（集展厅、研发等功能）1座，建筑面积 1500 m ² ；新建长 31m，宽 6.5m，高 5m，过道宽 6m 的褐松茸等—工厂化仿生态智慧菇房 15 座，占地面积 3000 m ² （注：每间菇房占地面积约 200 m ² ，立体种植面积 453 m ² ）。建设内容涵盖：钢构、土建基础、能源输出系统、智能自控系统、能量转换系统、风机、铝硅镁种植床架 30 套及生产配套设施
2	设备购置	采购磁悬浮双效离心热泵全热回收机组、电脑调节阀、上料覆土一体机、厢式出料机、网布清洗机、电脑管控指令终端、纯水机、喷水加湿模块系统、大门正压控制系统、新风预处理器、食用菌库箱式一体恒温冷凝机组、室内蒸发器、食用菌库箱式一体低温冷凝机组、分拣平台、冷库货架，包含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售后服务等

3.项目资金来源及支出情况

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000 万元，全部为统筹整合资金。签订合同金额共计 2,993.59 万元，包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264.94 万元，资金占比 75.5%；设备购置合同金额 728.65 万元，资金占比 24.29%。

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2,095.47 万元，完成合同支付进度的 70%。其中，建设工程施工支出 1731.47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77%；设备购置支出 364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50%。项目资金具体支出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承建公司	合同金额	支付日期	支付内容	已支付金额
1	工程建设	河南致展建	2,264.94	2022/8/29	用于支付叶县 2022 年	1,132.47

序号	项目类别	承建公司	合同金额	支付日期	支付内容	已支付金额
	项目	筑工程有限公司			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任务的 50%预付款	
2				2022/10/20	用于支付叶县 2022 年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任务的 77%预付款	599
3	设备购置项目	河南颍恒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728.65	2022/10/20	用于支付叶县 2022 年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设备采购 50%预付款	364
合计			2,993.59			2,095.47

4.项目组织管理

（1）组织管理机构

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统筹协调、批复等工作。

叶县财政局：负责衔接资金的日常监督、管理、绩效评价，协助配合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对项目的监督检查。根据下达的项目资金计划和项目建设进度核拨资金，监督检查资金使用。

叶县乡村振兴局：负责项目的审查、监管、验收，负责审核项目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建立资金专账。

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负责项目申报、实施和竣工后初验及项目的前期考察、论证、方案制定，负责申报项目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检查、实施情况报送，以及项目的后期跟踪管理。

（2）项目管理情况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实

施包括项目入库、全面实施和项目报账三个阶段：

项目入库阶段：具体流程为“草厂街村申报—龙泉乡人民政府审核—叶县乡村振兴局论证—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审定”。草厂街村申报初步意见，龙泉乡人民政府审核完善实施方案，叶县乡村振兴局召开会议对乡镇报送项目的科学性、合规性、可行性进行论证，报“叶县领导小组”。“叶县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审定项目库入库项目，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项目纳入项目库并公告。

全面实施阶段：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以公开招标形式确定项目承建公司和设备供应商，流程包括“编制投资概算—财政投资评审—编制招标控制价—采购备案—发布招标公告—确定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由承建单位在约定开工时间进场开工，由监理进行阶段性总结。根据项目完工进度进行分别阶段性验收、初步验收、竣工验收，按照决算审计价的97%进行支付。项目验收后进行确权、移交，由龙泉乡草厂街进行管护。

项目报账阶段：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方式。报账资金总额以领导小组批复下达的该项目统筹整合资金计划为上限，按照有关规定进行报账、管理，及时向财政部门提出用款申请，财政部门审核项目建设单位的用款申请后，通过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直接将资金支付给施工单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完成后，满负荷投产后年产褐菇 600 吨、双孢菇 300 吨，年产值 1200 万元，增加龙泉乡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 811 户脱贫户增收。

2. 年度绩效目标

评价组结合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资金支出内容，全面梳理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年度绩效目标详见表 1-3:

表 1-3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杆值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设备购置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产出时效	项目开工及时率	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资产移交及时率	100%
	产出成本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项目收益达标率	10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0%
	社会效益	惠及困难群众数量	811 户
	可持续影响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了解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开展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查项目实施各环节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总结叶县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开展中的成绩与经验，发现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中的问题与不足，并提出建设性的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管理及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

（二）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此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客观、合规合法、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综合评价法、比较法、社会调查法等多种方法，提高评价工作的科学性与规范性。一是**综合评价法**。通过设立整体规划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成效进行综合、全面评价。二是**比较法**。通过对整体规划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等情况比较，分析项目目标设立是否明确、资金投入是否科学、建设内容是否合理、项目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三是**社会调查法**。通过现场勘查、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规划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进行分析。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此次评价指标体系共由 4 个一级指标、13 个二级指标、28 个三级指标组成。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实地调研、访谈等。绩效评价指标框架详见表 2-1，具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一。同时，鉴于该项目现处于中期施工阶段，尚未产生实质性效益，因此在权重分配上，侧重于前期决策、

过程管理及阶段性产出，综合效益方面不做重点考察。具体包括：

一是决策类指标：占权重分 15 分，主要从项目立项、项目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加以考察。**二是过程类指标：**占权重分 35 分，主要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加以考核，综合评价项目库建设管理情况、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信息公开公示情况等。**三是产出类指标：**占权重分 40 分，用于评价项目实际产出情况，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四是效益类指标：**占权重分 10 分，综合评价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产业类项目利益链接机制健全情况以及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项目运行期内管理维护情况、往年项目可持续影响，以及受益群众满意度等。

表 2-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表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A2 绩效管理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A23 绩效监控及自评完成情况	2
	A3 资金安排 (2)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B 项目过程 (35)	B1 资金管理 (20)	B11 预算执行率	6
		B1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B14 监督管理有效性	3
	B2 组织实施 (15)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
		B22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B23 项目执行有效性	5
		B24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9)	C11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率	7
		C12 设备购置项目建设完成率	2
	C2 产出质量 (10)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C22 工程质量达标率	4
	C3 产出时效 (13)	C31 项目开工及时率	7
		C32 项目完工及时率	6
	C4 产出成本 (8)	C41 项目成本节约率	8
	D 项目效益 (10)	D1 经济效益 (3)	D11 项目收益达标率
D1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1
D2 社会效益 (2)		D21 惠及困难群众数量	2
D3 可持续影响 (4)		D3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2
		D32 资产管理有效性	1
		D33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1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D4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1
合计			100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共包括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报告撰写 3 个阶段，各阶段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前期工作阶段（11月15日-11月20日）

一是项目前期准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二是工作方案制定及论证。根据前期收集到的项目资料，结合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地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表、资料清单等，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设计绩效评价工作整体时间表，形成项目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11月21日-11月25日）

一是开展社会调研及数据采集。与项目主管单位等相关单位协调配合，完成访谈调研、实地核查、满意度调研等。通过对叶县财政局、叶县乡村振兴局、龙泉乡人民政府进行座谈，深入了解项目建设实施情况，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及下一步工作计划等问题；通过实地查勘项目实施、建设、维护、公示等情况；通过基础表等形式进行数据采集，对绩效评价项目内容进行分析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项目绩效达成情况等内容，并对数据进行复核。二是数据整理和分析。针对采集数据进行整理、剔除错误数据，进行数据分析，回答关键评价问题，进行原因解释。

3.报告撰写阶段（11月26日-11月30日）

一是评价报告撰写。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的成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并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建议。二是评价报告论证与修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公司内部质控，由专家针对评价报告的全面性、简明性等提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审意见，评价小组根据质控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形成初稿提交。

三、综合评价过程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运用由评价组设计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问卷等形式对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 83.66 分，绩效评价级别为“良”¹。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3.00	86.67%
项目过程	35	30.75	87.86%
项目产出	40	31.74	79.35%
项目效益	10	8.17	81.70%
合计	100	83.66	83.66%

2. 总体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实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合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监督管理有效，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及合同规定用途；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政府采购较为规范，叶县建立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入库项目内容完整，描述准确，范围合理，并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项目产出总体尚可，工程建设已完成合同约定进度的 82%，阶段性验收总体合格、工程质量达标。但该项目仍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绩效指标与项目计划数不匹配，绩效监控及自评工作质量有待提高；项目开工不及时，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监理日志显示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项目联农带农机制较为单一，利益联结机制

¹ 根据《河南省财政扶贫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农〔2017〕182号）规定，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等问题，有待进一步优化改进。

(二) 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包含 3 个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15 分，该项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项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2:

表 3-2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6.00	6.00	1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0	2.00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00	4.00	100%
A2 绩效管理	7.00	5.00	71.43%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100.00%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00	2.00	66.67%
A23 绩效监控及自评完成情况	2.00	1.00	50.00%
A3 资金安排	2.00	2.00	100%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0	2.00	100%
合计	15.00	13.00	86.67%

该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立项过程按文件规定执行，四议两公开程序规范；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衡量；预算批复内容与实际内容相匹配，预算测算额度合理、科学。但是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绩效目标与项目计划标准不匹配，绩效监控工作质量有待提高。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包含 2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35 分，该项得分 30.75 分，得分率 87.86%。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3:

表 3-3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20.00	18.20	91.00%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1 预算执行率	6.00	4.20	70.00%
B1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5.00	5.00	100.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00	6.00	100.00%
B14 监督管理有效性	3.00	3.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15.00	12.55	83.67%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4.00	100.00%
B22 政府采购规范性	3.00	3.00	100.00%
B23 项目执行有效性	5.00	3.75	75.00%
B24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1.80	60.00%
合计	35.00	30.75	87.86%

项目管理较为科学、规范。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用途及合同规定用途；政府采购较为规范，叶县建立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库，入库项目均经过充分论证，入库项目内容完整，描述准确，范围合理，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项目纳入项目库并公告。

3.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包含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40 分，该项得分 31.74 分，得分率 79.35%。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4:

表 3-4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9	7.74	86.00%
C11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率	7	5.74	82.00%
C12 设备购置项目建设完成率	2	2.00	100%
C2 产出质量	10	10	100%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6.00	100%
C22 工程质量达标率	4	4.00	100%
C3 产出时效	13	6	46.15%
C31 项目开工及时率	7	0.00	0.00%
C32 项目完工及时率	6	6.00	100%
C4 产出成本	8	8.00	100%
C41 项目成本节约率	8	8.00	100%
合计	40	31.74	79.35%

项目产出总体尚可。工程建设施工进度为 82%，且阶段性验收质量合格；现阶段成本控制较为有效。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2,095.47 万元，未超出财政批复资金 3,000 万元。但项目开工不够及时，合同约定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监理日志显示实际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举行开工仪式，开工时间较为滞后。

4.项目效益

项目效果指标包含 4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权重为 10 分，该项得分 8.17 分，得分率 81.70%。各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5:

表 3-5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经济效益	3	3	100%
D11 项目收益达标率	2	2.00	100%
D1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1	1.00	100%
D2 社会效益	2	2.00	100%
D21 惠及困难群众数量	2	2.00	100%
D3 可持续影响	4	2.17	54.25%
D3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2	1.00	50.00%
D32 资产管理有效性	1	0.50	50.00%
D33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1	0.67	67.00%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1.00	100%
D4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1	1.00	100%
合计	10	8.17	81.70%

通过项目实施，预期可带动 811 户脱贫户。通过对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进行工程建设施工满意度问卷调查，受益对象对施工过程和施工进度满意度达 94%。但该项目联农带农机制较为单一，项目利益联结机制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项目处于施工阶段，未进入验收、确权等环节，资产管理有效性、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等存在欠缺。

四、项目主要成绩和经验做法

一是立足土地做文章，打造农业现代化产业园，有效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叶县食用菌产业发展总体上以香菇（含花菇）种植为主，总规模达300万，为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叶县聚焦当地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精准定位产业类项目发展方向，因地制宜挖掘本地食用菌产业，选取年产量最高的行政村龙泉乡草厂街村作为食用菌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地。龙泉乡按照全县“一乡一业”发展格局，把做大做强食用菌产业作为兴乡富民的有效途径和重要抓手，采取“企业+基地+农户”“村集体+合作社+农户”模式，联村共建、抱团发展，借助打造食用菌科技产业园的东风，引导“龙头”企业及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让更多群众参与到食用菌生产、加工、销售产业链上。同时，龙泉乡专门成立食用菌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制定《食用菌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集中整合资源，用好用活政策，开展“保姆式”服务，重点解决项目中遇到的技术、资金等问题，加速产业快速发展，带动村民发展高端菌菇种植，助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二是各主管部门通力协作，实施过程分工明确、压实责任，有序推进项目实施。实行全流程管理，保障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开展过程分工明确、责任落实。项目实施过程中草厂街村委主要负责项目申报、对项目开竣工和实施情况进行公示，协调水电、用地、遇到突发性问题及时解决纠纷，保障群众对巩固拓展脱

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监督约束作用，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龙泉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督促施工进度，监督施工质量，协调村级与施工单位关系，遇到问题及时解决，保障项目按预期计划顺利实施，按时、高质完成项目交付；叶县乡村振兴局主要对整体项目进度进行把控，督促指导各乡镇按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保障项目实施过程中无偏差，对项目实施关键环节进行监督指导，委托监理负责质量把关，保障项目不存在质量问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科学性有待加强。一方面，绩效目标设置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不匹配。根据该项目入库申请表，财政资金计划建设内容其中之一为“智能自控系统、能量转换系统、铝硅镁种植床架 30 套”，但绩效目标产出数量指标“铝硅镁种植床架，自动化控制，温控，地热能源站设备等”指标值为“15 座”，绩效指标与项目实施内容不一致，难以精准衡量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另一方面，部分绩效指标与实际情况脱节。如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产出时效及时性的指标值为不大于 92 天”，但实际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工期为 180 日历天，二者偏差较大。

二是项目实施进度同预期规划较为滞后。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已完成了村级申报、乡镇审核等基础性程序，但于 2022 年 6 月才编制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报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审批，2022 年 8 月 29 日龙泉乡人民政府完成采购工作，

签订实施合同，合同工期约定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同项目入库申请表中项目实施建设期限“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偏差较大。同时，根据项目绩效运行监控报告，该项目拟于 12 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实施进度同监控时段预期计划相对迟缓。

三是项目过程管理精细化不足。首先，项目开工不及时。工程建设合同约定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9 日，但监理日志显示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4 日，未及时开工建设。再次，设备采购合同缺失签订日期，合同约定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因此无法确定具体交货时间。最后，监理日志等项目过程监管材料不完善。根据提供的监理材料，监理日志仅日常记录监理工作情况、形象进度相关内容，对于日志中“机械设备投入及运行情况”“施工单位人员情况”等关键信息未有记录，监理效果难以把握。

四是利益联结机制较为单一。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产业发展类项目应建立有联农带农机制，且至少包括 2 种及以上的带动模式，如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帮助产销对接、资产入股、收益分红、生产托管等。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为产业发展类项目，根据入库内容描述及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利益联结机制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此外，利益联结机制与联农带农机制描述较为简单、粗糙，无法充分发挥对项目实施的指导作用，如“集体年收益的 5%由龙泉乡人民政府结合辖区 35 个行政村村集体经济发展实际统

筹分配使用”但具体使用情况和分配方案没有详细说明。

六、有关建议

一是合理设置项目目标，强化绩效目标约束指导。建议项目单位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考虑当地农业发展阶段性特点和预期发展能力，结合平顶山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参照历史标准、通用标准等，合理设置项目目标，避免目标过高或过低，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激励、约束作用。同时，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高绩效指标细化、量化水平。建议项目单位根据绩效目标设置原则，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并从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定量指标尽量精准、量化衡量，定性指标应充分结合地方实际与项目特点细化、分解为多个考核维度，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于实际工作组织开展的指导、督促作用。此外，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知识业务培训。进一步统一认识、充实业务知识。采取集中学习、进修培训、专题会议等方式，开展多方交流，全面提高业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综合素质。

二是项目前期做好合理的规划设计，强化项目进度管控。一方面，建议龙泉乡人民政府充分考虑项目建设与实施周期，合理规划项目计划实施进度安排，制定工作方案，认真编制项目建议书，做到理由、依据充分，基础资料全面；同时提高前期对项目了解深度，避免项目实施后实际施工进度和前期规划存在较大出入。另一方面，建议项目主管部门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理清并确定项目管理流程各环节的工作内容、时限要求、具体负责部门以及信息传递方向规范清

晰，精细化程度和管理受控程度不断提高，能有效的促进各个环节的工作效率。细化绩效考核，进一步明确项目及时完工的重要性，在项目管理规章制度和同业对标考核实施细则中完善考核具体内容和办法，定期对部门、员工的工作进行评价和考核，确保项目完工及时率。

三是完善项目联农带农和后续帮扶跟进机制。通过政策引导，根据受扶持村民自身条件与发展需求，与村民建立多形式的利益联结方式，如股份联结、订单联结、服务联结、劳务联结等形式，促进利益联结机制多样化，全面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避免出现复贫、返贫现象。同时，建议各乡镇政府和村委完善扶持项目后期帮扶跟进措施，并增加浮动收益，保障实施效果。明确项目建设结束后，如何在一定期限内继续帮助受扶持村民持续收益等方式方法。可通过对扶持人口进行定期跟踪、反馈的方式，了解帮扶村有关设施投入使用、运营情况，以及村民实际生活情况，避免出现脱贫人口再次返贫等问题。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是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财政部门每年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为预算编制提供参考，加强项目预算准确性，尽快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

二是利用绩效监督结果，促进主管部门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果，完善长效管理制度。硬化绩效约束。在提高预算绩效约束力方面，深入贯彻绩效评价结果，按照规定作为改进管理

和编制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落实责任，实现绩效约束提升项目产出和效益的目的。

三是公开年度预算安排和评价结果，搭建社会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完善压力传导机制，落实主体责任。

四是在落实主体责任过程中逐渐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领导，切实转变思想观念，牢固树立绩效意识，完善相关政策约束，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力量，充实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督促指导有关政策措施落实。针对预算执行率较低的问题，落实主体责任，合理分析原因并进行整改完善，总结经验教训且在下年度预算安排中应用执行。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表

附件一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省市国民经济中长期发展规划”；②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与本地区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以上各项各占 1/4 权重，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根据叶县财政局、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 ①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河南省、平顶山市“十四五”发展规划，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②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③项目立项与叶县乡村振兴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00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项目入库程序规范。①村级层面民主决策，经过“四议”（即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具备村级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履行民主决策程序相关记录；②乡（镇）审核研究，具备乡（镇）项目申报入库报告、项目实施方案、乡（镇）	根据叶县财政局、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项目入库程序规范。①村级层面民主决策，龙泉乡草厂街村经过“四议”（即村党支部会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会议决议），具备村级项目申报入库报告、履行民	4.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项目的相关记录、乡（镇）审核后的项目公示资料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③县级相关行业部门论证，形成县级相关行业部门项目论证报告；④县级审定材料：县乡村振兴局重点审核申报入库项目意见建议（包括申报入库项目是否属于衔接资金支持范围，是否建立与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紧密关联的利益联结机制）。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或其他同等规格议事协调机构）审批项目申报入库的会议纪要或批复文件。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符合得分，否则每缺少 1 个环节扣相应分。	主决策程序相关记录，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②乡（镇）审核研究，具备龙泉乡项目申报入库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龙泉乡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项目的相关记录、龙泉乡审核后的项目公示资料及公示场景影像资料，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③县级相关行业部门论证，形成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论证报告，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④县级审定材料：叶县乡村振兴局重点审核申报入库项目意见建议（包括申报入库项目是否属于衔接资金支持范围，是否建立与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紧密关联的利益联结机制）。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审批项目申报入库的会议纪要或批复文件，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A2 绩效管理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实际、切实可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	合理	①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具备要素①，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项目设立有绩效目标，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该要素得 25%	2.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得到指标分值的 25%；如不具备，该指标分值为 0。具备要素②③④，分别得到指标分值的 25%，否则不得分。	权重分；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与预算确定的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A2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以上要素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③根据该项目入库申请表，财政资金计划建设内容其中之一为“智能自控系统、能量转换系统、铝硅镁种植床架 30 套”，但绩效目标产出数量指标“铝硅镁种植床架，自动化控制，温控，地热能源站设备等”指标值为“15 座”，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匹配，该要素不得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66.67%权重分。	2.00	66.67%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23 绩效监控及自评完成情况	2	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是否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执行结束后，是否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100%	①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与监控报告等相关材料，并对监控结果进行运用；②项目在执行结束后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绩效目标自评表与自评总结报告，并对自评结果进行运用。以上要素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形成绩效运行监控表与监控报告等相关材料，并对监控结果进行运用，该要素得 1/2 权重分；②因项目未完工，未获取到绩效目标自评表与自评总结报告，该要素不得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1.00	50.00%
	A3 资金安排 (2)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合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④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④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工作量相匹配，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00	100.00%
B 项目过程 (35)	B1 资金管理 (20)	B11 预算执行率	6	考察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①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②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	截至评价期结束，该项目共计支出资金 2,095.47 万元，完成合同支付进度的 70%。其中，建设工程施工支出 1731.47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77%；设备购置支出 364 万元，完成合同金额的 50%。综	4.20	7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算执行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按支付比例得分。	上，该指标得 70%权重分。		
		B1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主管部门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以上要素各占 50%权重分，符合得分，不符合相应扣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主管部门已制定《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该要素得 50%权重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该要素得 50%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5.00	100.00%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按照项目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具备一个得分要素，得到指标分值的 20%，否则不得分。但如要素⑤不满足，该指标整体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平顶山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③项目开支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要求，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按照项目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进行支付，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要素	6.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得 20%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B14 监督管理有效性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有效	①县级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按要求落实到位；②对省、市跟踪督促及各类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落实；③对全国 12317 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平台反馈问题及时处理、整改到位；④投资收益类项目资金安全保障机制，具备相关的制度文件、管理办法，并采取了保障资金安全的必要措施。以上要素各占 25%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县级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按要求落实到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②对省、市跟踪督促及各类检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落实，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③对全国 12317 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服务平台反馈问题及时处理、整改到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投资收益类项目资金安全保障机制，具备相关的制度文件、管理办法，并采取了保障资金安全的必要措施，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3.00	100.00%
	B2 组织实施 (15)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主管部门或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包括项目采购、项目施工、项目监理、项目验收、项目报账制度、监督检查和审计制度等。以上要素各占 50%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每缺一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龙泉乡人民政府制定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该要素得 50%权重分；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包括项目采购、项目施工、项目监理、项目验收、项目报账制度、	4.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项制度扣除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监督检查和审计制度等，该要素得 50%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B22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考察项目采购流程是否合规，合同签订内容、签订流程等相关内容是否规范、合理。	规范	①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采购方式；②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③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④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以上要素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采购活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限额标准采用合适采购方式，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②合同内容全面，对实施期限、实施内容、双方职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③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及时完成合同的签订，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④严格依据合同条例执行合同管理，该要素得 1/4 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3.00	100.00%
		B23 项目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重点核查项目采购、项目验收、项目报账等关键环节），对依托企业等生产经营主体实施的单个项目投资总规模达到 1000 万元以上或财政投资规模达到 500 万元以上的，项目主管部门要组织开展尽职调查；②项目调整及变更手续齐全；③项目合同书、施工日志、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管理规定（重点核查项目采购、项目验收、项目报账等关键环节），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财政投资 3000 万元，财政投资规模达到 500 万元以上，未获取到项目主管部门对	3.75	75.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p>监理报告、验收报告、报账材料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以上要素各占 25%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p>	<p>依托企业等生产经营主体的尽职调查，该要素不得分；②项目调整及变更手续齐全，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③项目合同书、施工日志、监理报告、验收报告、报账材料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该要素得 25%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75%。</p>		
		B24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有效性	3	考察村级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有效	<p>①项目实施前，要对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进行公告；②项目竣工后要对项目实施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公告；③项目实施地应利用固定公告公示专栏（公告公示牌）进行公告公示；④对资产确权结果进行公告公示；⑤资产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公告公示。以上要素各占 20%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p>	<p>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项目实施前，要对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进行公告，该要素得 20%权重分；②项目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8 日，目前暂未对项目竣工后的项目实施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公告，该要素不得分；③项目实施地利用固定公告公示专栏（公告公示牌）进行公告公示，该要素得 20%</p>	1.80	6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权重分；④项目目前暂未验收确权，无法对资产确权结果进行公告公示，该要素不得分；⑤资产收益分配方案进行公告公示，该要素得 20%权重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9)	C11 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完成率	7	考察该项目建设任务完成情况。	100%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与验收材料，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与阶段性验收报告，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的 82%，该要素得 82%权重分	5.74	82.00%
		C12 设备购置项目建设完成率	2	考察该项目设备采购完成情况。	100%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与验收材料，项目已完成全部采购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与采购合同，2022 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已完成全部采购。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2.00	100.00%
	C2 产出质量 (10)	C21 项目验收合格率	6	考察该项目建设质量达标情况。	100%	根据验收材料进行评分，项目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阶段性验收报告，项目全部工程验收合格，该项指标得满分。	6.00	100.00%
		C22 工程质量达标率	4	考察项目各项建设工程质量合格情况	100%	各项工程质量达标率为 100%，得满分权重分。每发现 1 处工程质量不达标，扣除相应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根据阶段性验收报告等资料，各项工程质量达标率为 100%，该项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4.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C3 产出时效 (13)	C31 项目开工及时率	7	考察项目是否按约定及时开工建设	100%	项目按照约定开工时间进行开工建设视为及时,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约定开工时间: 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优先)或实施方案约定时间作为评价依据。 实际开工时间: 以开工表、开工令、开工报告等显示的开工时间为准。	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和监理日志: 合同约定计划开工时间为2022年8月29日, 监理日志显示实际开工时间2022年9月14日, 未及时开工建设。根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不得分。	0.00	0.00%
		C32 项目完工及时率	6	考察项目是否按计划完工	100%	项目按照约定完工时间完工视为及时,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约定完工时间: 以签订的采购合同(优先)或实施方案约定时间作为评价依据。 实际完工时间: 以完工报告、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 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计划竣工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 目前在计划工期内施工, 根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得满分。	6.00	100.00%
	C4 产出成本 (8)	C41 项目成本节约率	8	考察扶持项目建设成本及支出情况。	≥0%	项目实际建设成本不超预算成本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际建设成本: 根据项目决算审计报告, 项目最终决算审定金额。如无决算审计材料, 以采购合同、或实际支出明细作为考核依据。 项目预算成本: 以财政批复资金作为考核依据。	根据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 经评价组核查: 截至评价期结束, 实际支出资金2095.47万元, 财政批复资金3000万元, 项目实际建设成本不超预算成本。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得满分。	8.00	100.00%
D 项目效益 (10)	D1 经济效益 (3)	D11 项目收益达标率	2	考察项目综合收益是否达标	100%	产业项目年综合收益不低于8%, 即年纯收益不低于5%, 其他收益不低于3%, 收益达标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根据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 经评价组核查: 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年综合收益不低于8%, 其	2.00	10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中，年纯收益不低于5%，其他收益不低于3%。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		
		D1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1	考察通过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实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情况。	>0%	计算方式=(2022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1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1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00%。达到目标值，得70%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每高于目标值1%增加5%权重分，满分为止。	根据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该项目预期可带动农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大于0。综上，该指标得满分。	1.00	100.00%
	D2 社会效益(2)	D21 惠及困难群众数量	2	考察通过2022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实施，覆盖困难群众数量。	811	惠及困难群众数量达到实施方案预期目标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	根据叶县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2022年度叶县龙泉乡食用菌科技产业园(一期)项目惠及困难群众数量预计达到实施方案811户。依据评分标准，得满分权重分。	2.00	100.00%
	D3 可持续影响(4)	D31 联农带农机制有效性	2	考察产业发展类项目联农带农机制是否健全有效。	有效	①产业类项目建立有联农带农机制。至少包括2种及以上的带动模式，如土地流转、就业务工、带动生产、帮助产销对接、资产入股、收益分红、生产托管等。②联农带农、产业带贫佐证材料齐全，包括但不限于：(1)脱贫户就业协议/劳动合同；(2)脱贫户工资发放证明、银行流水；(3)承租企业租金	根据叶县财政局、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该项目利益联结机制仅为投资收益返还村集体，未明确其他的联农带农形式，得50%权重分。	1.00	50.00%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上缴证明等。以上要素各占 50%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D32 资产管理有效性	1	考察项目建设完成后资产确权及移交情况	有效	①村级层面制定有项目资产管理制度；②村级层面制定有资产收益分配方案，且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及时公开；③资产确权手续完备，经过澄清底册、对账排查、民主程序等材料。具备纳入农村“三资”管理凭证。确权至村级以上的资产，资产移交手续齐全；④确权至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扶贫项目资产类型、金额等账面数据，与县级项目资产管理台账数据相符。以上要素各占 25%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财政局、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草厂街村制定有项目资产管理制度，该要素得 25%权重分；②草厂街村制定有资产收益分配方案，且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及时公开，该要素得 25%权重分；项目目前暂未竣工，未进行验收、确权，未获取到③④资料，以上要素不得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50%。	0.50	50.00%
		D33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1	考察基础设施类项目质量是否达到相应标准，后续关注是否健全。	健全	①经营性资产制定有运营方案，确定运营主体、经营方式和期限，明确运营各方权利义务；②资产具备管理制度，完善管护标准和规范，落实管护责任人和管护经费；③根据管护制度严格落实管护任务，管护质量较高，未出现管护不到位情况等。以上要素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叶县财政局、龙泉乡人民政府提供资料，经评价组核查：①经营性资产制定有运营方案，确定运营主体、经营方式和期限，明确运营各方权利义务，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②资产具备管理制度，完善管护标准和规范，落实管护责任人和管护经费，该要素得 1/3 权重分；③该项目暂未竣工，未进行确权、移交、管护，该要素不得分。综上所述，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3 权重	0.67	66.67%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三级指标及权重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分。		
	D4 服务对象满意度(1)	D41 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满意度	1	考察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对于当地2022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满意度。	90%	对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达到目标值得100%权重分,每低于目标值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通过对脱贫户和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进行问卷调查,满意度达到94%。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满分权重分。	1.00	100.00%
合计			100					83.66	83.66%

